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同方康泰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Tongfang Kontafarma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2)

###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以下董事會變更，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1. 張軼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股份交易委員會之成員；及
2. 蔣朝文先生(現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及執行委員會及股份交易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非執行董事辭任

同方康泰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軼先生(「張先生」)因需要開展其他個人及業務承擔，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之股份交易委員會(「股份交易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張先生已確認彼並無就彼之辭任向本公司提出申索，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張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 委任執行董事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蔣朝文先生(「蔣先生」)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起，蔣先生(現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之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及股份交易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蔣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現為同方藥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北京紫光製藥有限公司)之總裁，及斯貝福(北京)生物技術有限公司、重慶康樂製藥有限公司、陝西紫光辰濟藥業有限公司、西藏林芝市醫藥有限公司(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長。

蔣先生畢業於重慶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研究生學歷，工作期間還曾在中共重慶市委黨校、清華大學、西南師範大學、重慶大學等單位進修學習。加入本集團前，先後在西南製藥一廠(重慶青陽藥業有限公司)、重慶佳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重慶健能醫藥開發有限公司、四川健能製藥有限公司等擔任總經理及董事長職務，有近三十年豐富的醫藥行業管理經驗。

蔣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無固定任期之服務合約。彼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不時按照任何其他適用之法例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就出任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蔣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0,000港元以及年薪1,50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資歷、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場水平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後釐定。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定義下，蔣先生擁有12,000,000份本公司之購股權之個人權益。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蔣先生(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及／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蔣先生之委任須提請股東垂注或任何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的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蔣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同方康泰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俞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黃俞先生(主席)、黃清海先生及蔣朝文先生(首席執行官)，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思聰先生、張瑞彬先生及張俊喜先生組成。